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长辞任的情况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朱小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朱小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担任的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任后仍在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担任相关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朱小军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朱小军先生的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小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或仍在履行中的承诺事项。朱小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法定代表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朱小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董事会同意选举杨墨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系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董事长杨墨先生，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根据相关规定及决议文件办理公司因法定代表人变更

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史有森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候选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史有森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附件：

董事长杨墨简历：

杨墨：男，中国国籍，198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北京大学硕士，中共党员。2014年6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宁波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2015年3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任计算机行业分析师；2017年2月至2019年11月，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任计算机行业首席分析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杨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日，杨墨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史有森简历：

史有森：男，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本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加工部技术员、部长，重庆丰东神五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丰东热处理及表面改性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江苏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以及武汉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烟台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潍坊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社会职务有：全国热处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副秘书长、全国热处理装备分技术委员会委员/秘书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热处理分会委员、中国热处理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江苏省机械工程学会热处理分会副理事长。

史有森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日，史有森未持有公司股票，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史有森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